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辛金玉
電話：03-8462860#231
傳真：03-8462776
電子信箱：ally@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1265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00126519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10年度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之「輔導教師知能培訓暨系統操作說明」線上研習活動一案，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6月25日臺教師(四)字第1100085697號函辦理。

二、旨揭線上說明會係為加深實習輔導教師使用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系統「教育實習成績評定」操作流程之熟悉度，以利評定實習學生成績，爰規劃旨揭活動4場次。

三、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研習活動採線上方式進行，全程參與者將核給3小時研習時數，活動資訊如下：

(一)參加對象為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幼兒園、特殊教育學校(班)之輔導教師。

(二)說明會場次及日期(線上說明會連結網址詳如實施計畫)：

1、第1場：110年8月23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12時。

110/06/28



2、第2場：110年8月24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12時。

3、第3場：110年8月25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

4、第4場：110年8月26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2時。

(三)報名方式：請於110年8月16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www1.inservice.edu.tw>) 擇一場次報名，報名相關資訊詳如實施計畫。

四、請轉知貴校實習輔導教師(已擔任或有意願擔任)參加，並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

五、如有相關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莊宛蓁小姐或洪瑜鎂小姐，聯絡電話：(04) 7232105轉分機1159或1155。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幼科、本府教育處學管科

